

深圳市易瑞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深圳市阿尔法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91,804.91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55,397.04
深圳市阿尔法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厂租及水电	587,070.73
殷志文	资金拆借	2,720,000.00
殷志文	资金拆借	160,000.00
总计	-	10,414,272.68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殷志文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阿尔法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股东。苏州易启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数为 4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董事殷志文回避表决。该事项已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方股东需回避表决。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阿尔法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大坪社区佳怡工业园 2-1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毕涛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科技城青城山路 350 号	有限责任公司	钟华
殷志文	深圳市南山区	--	--

(二) 关联关系

深圳市阿尔法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易尔法电子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股东。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易启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股东。

殷志文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殷志文直接持有本公司 40.09% 的股份，通过深圳市易瑞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51.71% 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91.80% 的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7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易尔法电子有限公司向深圳市阿尔法电气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共计 1,991,804.91 元，缴纳厂

租及水电费用共计 587,070.73 元。

2017 年度，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易启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共计 4,955,397.04 元。

2017 年 2 月 1 日，公司与殷志文先生签署资金拆借协议，交易内容为公司接受殷志文先生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拆借协议的成交金额为 2,720,000.00 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协议的生效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1 日；协议拆借未约定期限。因是短期拆借，故不计利息。

2017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殷志文先生签署资金拆借协议，交易内容为公司接受殷志文先生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拆借协议的成交金额为 160,000.00 元；支付方式为现金支付，协议的生效时间为 2017 年 3 月 1 日；协议拆借未约定期限。因是短期拆借，故不计利息。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况。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关联交易更好的利用了本公司的资产资源，符合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不属于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8日